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9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出席会议的监事：张文波、魏东、裘波洋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5 日发给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各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

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运作，不断提升规范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做到及时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职务、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勤勉尽责，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关于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各项经营风险均在可控的范围内，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对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事项进行核查和审议，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